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潘眉如
電話：08-7320415-3637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300438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156305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188136_11156305200_1_4188136_11156305200_1.ods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彙整之「中央各部會反詐騙（含海外打工詐騙及人口販運）宣導網站暨宣導素材一覽表」1份，請貴校進行分齡分眾主題式反詐騙宣導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9月1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128050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透過多元管道（如友善校園週等）及學生自治組織等加強宣導旨揭海外高薪打工詐騙事件防治，避免受騙上當。
- 三、依據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」，當前詐欺犯罪由傳統面對面接觸轉為透過資通訊網路隱匿身分詐騙。詐欺案件發生數前5名依序為「假網路拍賣(購物)」(含一般購物詐欺)、「投資詐欺」、「解除分期付款詐欺(ATM)」、「猜猜我是誰」及「假愛情交友」。前開詐騙手法日新月異，學生防詐意識亟待提升，以期減少詐欺損害至最低。
- 四、該部業綜整各部會，共計14個宣導網站及26個宣導素材或

影片連結，請適時融入友善校園週及課程、集會活動進行分齡分眾主題式反詐宣導。

五、請貴校得知學生遭詐騙事件時，除直接撥打165外，亦可利用165官方網站進行網路報案，另請務必進行校安通報作業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電子公文
2022/09/05
12:34:34
交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